

企业信息公开表

(一) 污染物排放超过国家或者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，或者虽未超过国家或者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，但超过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；

企业名称	法人代表	企业所在地址	排放污染物名称	排放方式	排放浓度和总量	超标及超总量情况
南京扬子精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	甘晓力	南京市江北新区长芦街道方水西路 99 号	氮氧化物	有组织排放	445kg	无
			二氧化硫		292.4kg	无
			颗粒物		25.7kg	无
			非甲烷总烃		6.1kg	无

(二) 使用有毒有害原料进行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排放有毒有害物质的；

企业单位	法人代表	企业所在地址	使用有毒有害原料的名称、数量、用途	危险废物的产生和处置情况	依法落实风险防控措施情况
南京扬子精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	甘晓力	南京市江北新区长芦街道方水西路 99 号	无	生产产生的危险废物有废矿物油、废试剂瓶、废包装物、废活性炭、废催化剂、隔油池淤泥、检修废液、废布袋、废润滑油及污泥，年产生量小于 100 吨，均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。	已按要求对各风险点制定了风险管控措施并落实。